**足球竞赛办法**

**一、比赛项目**

1、男子足球赛。

2、赛制

按淘汰赛赛制进行（1vs2、3vs4）,胜者进决赛，负者进行三四名的排位赛，确定最终名次。

**二、比赛执行办法**

1、比赛使用标准5号球。

2、比赛采用8人制，全场比赛时间为50分钟，上、下半场各25分钟，中间休息10分钟，每场比赛替补队员不限（替换下场后仍可上场），但所有替换必须经由记录台通知场内裁判员。

3、每场比赛开始前20分钟，各队教练员必须把上场8名运动员和替补运动员的名单交给记录台。

4、比赛红黄牌累计计算，如领有一张红牌，下一场必须停赛。同场累计二张黄牌以一张红牌计算。

5、比赛打平，直接五轮点球决胜。

**三、弃权**

1、未获主办单位批准而未参加赛程规定的比赛。

2、比赛开始15分钟后未到场，或有伤病不能到场参加者。

3、每队队员人数少于6人。

4、拒绝裁判员的要求，在5分钟内恢复中断的比赛。

5、中途退出比赛。

**四、 服装规定**

1、各参赛队必须准备深浅两套不同颜色并有明显号码的比赛服装，守门员的服色与其他队员服色应有明显区别，比赛服装的颜色全队必须一致。

2、以对阵双方列前者为主队(深),后者为客队(浅)。

3、参赛运动员不得佩戴戒指、耳环、项链、眼镜（含运动眼镜）等物品，以免伤及他人。

**五、赛制**

1、除以上比赛办法外，其他赛制则以国际足联的规则为准。